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发出通知，本次会议以书面议案通讯表决形式进行，会议就以下议案征询各位董事意见，议题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每位董事，全体董事已经于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前以书面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全体董事审议并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下属子公司中远航运（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入股中国海运（荷兰）代理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由下属子公司中远航运（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航运香港”）以现金对中国海运（荷兰）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荷兰”）增资 153 万欧元，增资完成后，中远航运香港和中国海运（欧洲）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欧控”）持有中海荷兰的股比分别为 51.03%和 48.97%，实现中远航运香港对中海荷兰的控股。

近年来，公司不断拓展市场，加快了业务全球化布局，在欧洲设立经营平台，不仅可以更好的开拓欧洲这一重要高端件杂货运输市场，还可以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市场和航线布局，优化运力投放，提高船舶利用效率，同时也可保障公司对纸浆运输这一新兴业务的开拓。

中海荷兰是中远海运（欧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运欧洲”）

下属中海欧控的全资子公司。中远海运欧洲是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运集团”）的欧洲区域管理公司，具有丰富的经验、管理和网络优势。通过与中远海运欧洲合作，打造公司的欧洲经营平台，有利于充分发挥中远海运欧洲的优势，加强对现有欧洲特种船业务揽货资源的统领，进一步提升营销成效。

经测算，预计项目的内含报酬率为 7.7%，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公司与中海荷兰的实际控制人中远海运欧洲均为中远海运集团控股的企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三位关联董事在表决时依法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独立董事就该关联交易发表意见，并在会前提交了事前认可书。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3 票，全票通过。

二、审议通过中远海特核销坏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核销两项应收款项坏账，账面原值合计为 184,250.57 元。其中，公司应收退休及离职船员以前年度预扣个税及并轨养老金等个人欠款 85,464.30 元，应收离职船员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及企业年金个人需承担部份 98,786.27 元。因涉及船员退休、死亡或离职船员已无法联系，公司已无法收回上述欠款。公司本次核销的坏账，已基本在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不会对公司 2018 年度损益产生重大影响。

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0 票，全票通过。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